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五十一届会议

2026年1月19日至30日，日内瓦

黎巴嫩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汇编的资料

一. 背景

1.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5/1号和第16/21号决议编写，同时考虑到上次审议的结果。¹ 报告汇编了联合国相关文件所载资料，因受字数限制，仅摘录相关内容。

二. 国际义务的范围以及与人权机制的合作

2.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建议黎巴嫩批准《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以及《关于难民地位的议定书》。²

3.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建议黎巴嫩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³

4.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考虑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⁴

5. 工作队还建议黎巴嫩撤回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九条第2款和第十六条第1款的保留意见。⁵

6.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鼓励黎巴嫩批准《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公约》(2005年)。⁶

7.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黎巴嫩加快撤回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保留意见的进程。⁷



三. 国家人权框架

8.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中，黎巴嫩接受了多项相关建议，承诺为国家人权委员会和国家防范酷刑机制提供充足资源，包括足额预算拨款。尽管该委员会(含国家防范机制)仍然受限，包括缺乏专用办公场所、资金不足及内部规章未获批准，但其始终致力于履行监督和保护职责。⁸

9.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建议黎巴嫩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为国家人权委员会提供充足的财政和人力资源，使其能够有效且独立地履行职权，并尽一切努力确保该委员会完全符合《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地位的原则》(《巴黎原则》)。⁹

1. 宪法和法律框架

10.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敦促黎巴嫩修订立法，特别是《刑法典》，禁止种族主义仇恨言论和出于种族动机的犯罪，使立法完全符合《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第四条的规定。¹⁰

11.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修订第 65 号法，取消对酷刑的诉讼时效，并确保刑罚体现该罪行的严重程度，且相关案件由文官法院专属管辖。¹¹

12. 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通过媒体法草案及相关框架。¹²

13. 极端贫困与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建议黎巴嫩修订 1925 年《国籍法》，允许黎巴嫩妇女将国籍传给子女。¹³

14.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废除阻碍巴勒斯坦难民拥有财产、注册企业的立法和行政限制，并取消基于国籍的职业准入壁垒。¹⁴

15.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鼓励黎巴嫩：(a) 在法律中确立全民受教育权并依法禁止教育歧视；(b) 出台立法，规定至少一年的免费学前义务教育；(c) 修订法律，确保最低结婚年龄为 18 周岁，且不得例外。¹⁵

2. 体制基础设施和政策措施

16.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黎巴嫩采取体制、立法和政策措施，纠正长期存在的男女不平等现象，并按照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要求，从可持续变革的战略重点出发，将妇女置于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恢复战略的核心位置，为重振性别平等事业注入新动力。¹⁶

17. 该委员会建议黎巴嫩：(a) 确保黎巴嫩全国妇女委员会的独立性，并赋予其妇女权利方面的强力授权及协调妇女权利政策的职权；(b) 在所有部委和政府部门制度化设立性别问题协调人职位。¹⁷

18. 该委员会建议黎巴嫩：(a) 加速通过新的黎巴嫩妇女问题国家战略(2022-2030 年)，明确纳入委员会建议并强化联合国机构的技术援助；(b) 考虑重新设立妇女事务部。¹⁸

四. 促进和保护人权

A. 参照适用的国际人道法履行国际人权义务的情况

1. 平等和不歧视

19.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重申其建议，黎巴嫩应在本国立法中纳入符合《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第一条的规定，明确定义并禁止直接和间接的种族歧视。¹⁹

20. 该委员会建议黎巴嫩采取措施，防止、谴责并打击针对移民和难民的种族主义仇恨言论，包括在互联网和社交媒体上的言论，以及公众人物和政治人士的相关言论，并确保对所有报告的种族主义仇恨言论事件进行有效调查，并酌情加以起诉和惩处。²⁰

21. 该委员会建议黎巴嫩与互联网服务提供商、社交媒体平台及受种族主义仇恨言论影响最严重的群体密切合作，加大力度，遏制种族主义仇恨言论在互联网和社交媒体上的传播。²¹

22. 该委员会还建议简化种族歧视的投诉程序，确保各警务部门接受识别种族歧视情况的培训，并调整投诉登记的管理机制，使之便于所有种族歧视受害者使用。²²

23. 极端贫困问题特别报告员敦促黎巴嫩修订 1951 年《个人地位法》，为所有儿童(包括无国籍父母所生子女)提供便利的出生登记，并简化 1 岁以上儿童的登记程序。²³

2. 生命权、人身自由和安全权以及免受酷刑的权利

24.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中，黎巴嫩收到了大量关于处理酷刑和虐待做法的建议。然而，旨在完善反酷刑法的拟议修正案陷入停滞。尽管如此，《刑事诉讼法》第 47 条已完成修订，要求对审讯过程进行视听记录，防止初步调查期间发生酷刑和虐待行为，从而加强了正当程序。虽然实施规模仍然有限，但黎巴嫩已在联合国支持下制定了加强保障措施的试点项目。²⁴

25. 国家工作队注意到，黎巴嫩还支持了若干关于调查强迫失踪案件的建议。失踪和强迫失踪人员全国委员会是负责确定黎巴嫩境内失踪和强迫失踪人员下落的独立机构。²⁵

26. 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a) 分配充足的财政、人力和行政资源，确保该委员会全面投入运作并保持独立性；(b) 鼓励在委员会成员构成和决策过程中加强与受影响群体，特别是妇女的互动。²⁶

3. 国际人道法

27.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真主党与以色列的冲突在 2024 年 9 月至 11 月期间急剧升级，导致黎巴嫩平民伤亡惨重并造成大规模破坏。边缘化群体，包括妇女、儿童、残疾人、老年人、移民和难民，受冲突影响尤为严重，他们面临日益加剧的歧视、虐待、剥削和排斥。²⁷

28. 国家工作队表示，冲突引发了国际人道法下的严重关切，特别是在保护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方面。冲突严重影响了生命权、健康权、受教育权、食物权、住房权、工作权、安全环境权、迁徙自由及宗教或信仰自由。²⁸

29. 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继续维持停止敌对状态，同时努力实现可持续和平、确保妇女参与建设和和平与安全的各个领域参与并发挥领导作用。²⁹

30. 秘书长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办公室指出，自 2020 年以来，黎巴嫩儿童人权遭受严重侵犯的情况日益增多，主要是被招募、用于武装冲突、杀害和致残。自 2021 年以来，联合国记录到针对学校和医院的袭击事件数量不断增加。虽然侵权行为的众多实施者无法确定，但已查明的实施者是若干武装团体，尤其是在招募和使用儿童参与武装冲突的有关侵害情况中。³⁰

31. 特代办指出，自 2021 年以来，持续有儿童因涉及国家安全的罪名(包括恐怖主义指控)被逮捕，并在军事司法管辖下被起诉。³¹

32. 特代办建议黎巴嫩将涉嫌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被拘留儿童移交给儿童保护民事机构，给予符合国际少年司法标准的待遇，并为他们提供利用重返社会方案的机会。³²

33. 特代办还建议黎巴嫩：**(a)** 制定将这些儿童移交给儿童保护民事机构的移交规程；**(b)** 优先清理受未爆弹药污染的区域。³³

4. 司法(包括有罪不罚问题)和法治

34.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中，黎巴嫩支持了多项改善拘留场所条件的建议。黎巴嫩监狱系统深受以下问题的困扰：严重过度拥挤、条件恶劣、长期羁押以及缺乏正当程序保障，主要原因在于司法程序拖延和法律援助资源有限，经济危机进一步加剧这些问题。2024 年数据显示，仅在该国最大的 Rumiya 监狱，关押率就高达 360%，而审前羁押人员约占监狱总人口的 70%。³⁴

35. 国家工作队指出，难民和移民仍特别容易遭受刑事制度拘留，无证身份被刑事定罪的做法加剧了这一风险。建议黎巴嫩制定并实施改革刑事司法部门的全面国家战略，重点关注减少审前羁押和监狱过度拥挤问题(包括采取替代拘留措施)，同时建议按照国际人权标准改善拘留条件。³⁵

36. 国家工作队还建议：**(a)** 确保为所有被拘留者提供强有力的法律保障，包括获得法律代表权、及时司法审查权及对拘留提出异议的能力；**(b)** 确保国家人权委员会(包括国家防范酷刑机制)能够完全、不受阻碍且定期查访所有剥夺自由场所。³⁶

37. 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支持了关于确保对 2020 年贝鲁特港爆炸事件问责、为幸存者及其家属提供支持的各项建议。然而，对该爆炸事件的调查始终充斥着政治干预的指控，包括威胁、破坏和诋毁调查法官的行为。调查已于 2025 年初重启，开始对高级官员进行讯问。³⁷

38. 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a)** 立即通过符合国际标准的司法独立法律草案；**(b)** 在不受政治干预的情况下，加速开展彻底、独立且可信的贝鲁特港爆炸事件调查，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³⁸

39.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黎巴嫩加强法官、检察官、律师和警察的能力建设，具体措施包括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及委员会一般性建议的培训纳入其职业强制培训范畴。³⁹

40. 该委员会敦促黎巴嫩：(a) 立即设立处理性别暴力案件的专门法庭，成立支持性别暴力女性受害者的专项基金；(b) 确保安全部队成员实施的袭击和强奸妇女案件由独立司法机构依职权开展调查。⁴⁰

41. 该委员会建议黎巴嫩加强司法和法官的能力建设，以识别、保护并转介人口贩运的受害妇女和女童，同时确保通过“艺术家签证计划”招募且被认定从事卖淫活动的妇女免于承担刑事及任何其他法律责任，并将她们视为人口贩运受害者。⁴¹

5. 基本自由以及公共和政治生活参与权

42.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收到了多项关于保障表达、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的建议。自 2019 年民众起义以来，公民空间无论在线上还是线下均面临威胁。尽管黎巴嫩支持关于保护媒体自由、调查袭击记者和人权维护者行为的建议，但此类现象仍持续存在。记者、作家和喜剧演员频繁被国内安全部队传唤问讯，其中部分人员因诽谤等罪名，特别是因发表政治敏感言论，被判处包括监禁在内的严厉刑事处罚。⁴²

43. 国家工作队指出，该国出台了限制法律专业人士言论自由的新措施，同时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在行使表达自由与和平集会自由时持续面临威胁。⁴³

44. 国家工作队注意到，新闻部长于 2024 年向议会提交了新的媒体法，该法得到联合国的支持。该法律草案为黎巴嫩实现媒体治理现代化、保护记者以及培育自由、负责任和多元的媒体环境提供了重要机遇。⁴⁴

45. 教科文组织鼓励政府继续调查未结案的记者遇害事件。⁴⁵

46. 教科文组织还建议政府取消诽谤罪，将其纳入符合国际标准的民事诽谤法。此外，教科文组织鼓励政府对广播行业的监管体系进行评估，确保该过程透明、独立。⁴⁶

47.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a) 确保充分尊重表达自由，包括艺术和文化表达自由；(b) 按照国际最佳实践取消诽谤罪；(c) 保护记者、人权维护者及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免受恐吓、骚扰和攻击，并确保全面调查和问责。⁴⁷

6. 婚姻和家庭生活权

48.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回顾此前的建议，请黎巴嫩通过修订国籍法，允许黎巴嫩妇女能够在无歧视、与男性平等的基础上，将其公民身份传给外籍配偶，在子女出生时即将公民身份传给子女，从而使本国立法与《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保持一致。⁴⁸

49. 该委员会强调出生登记是行使广泛人权的前提条件，建议黎巴嫩采取措施，确保在其境内出生的所有儿童均获得登记，无论其国籍或父母的居留身份如何，从而防止无国籍状态的发生。⁴⁹

7. 禁止一切形式的奴役，包括贩运人口

50.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支持了多项关于打击人口贩运的建议。该国既是人口贩运的目的地，也是来源地。移民家政工人，尤其是妇女特别容易遭受剥削，他们通常与雇主同住，行动自由受到限制。由于被排除在劳动保护之外，逃离虐待的移民工人可能面临身份不合法的风险，甚至遭到拘留或驱逐。许多人，尤其是城市以外地区的受害者，难以获得支持。这种法律困境使受害者深陷虐待之中。难民，特别是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难民，遭受出于性剥削和劳动剥削目的的贩运的风险更高。执法部门关注的是违法行为而非受害者保护，这阻碍了受害者揭露真相，并使虐待行为长期存在。⁵⁰

51. 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a)** 实施识别、转介和保护人口贩运受害者的标准操作程序；**(b)** 加强司法机关处理人口贩运案件的能力，并优先通过一项体现对受害者不惩罚原则的法律；**(c)** 确保为人口贩运幸存者提供可用、可及且优质的保护服务，包括法律援助、庇护、医疗保健和社会心理支持。⁵¹

52.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黎巴嫩确保调查所有贩运和剥削案件，起诉和惩治责任人，包括参与此类行为的公职人员，并保证遭受贩运和卖淫剥削的受害者免于承担刑事责任。⁵²

8. 工作权和公正良好工作条件权

53.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收到了多项关于劳动权利的建议。黎巴嫩已注意到其中大部分涉及废除卡法拉(担保)制度、扩大巴勒斯坦难民工作领域的建议。黎巴嫩支持关于加强移民工人权利的建议，并强调其正在努力制定移民工人的标准统一合同。⁵³

54. 国家工作队指出，修订后的标准统一合同于 2020 年 8 月被采纳，向废除卡法拉制度迈出了重要一步，是一项前景可喜的初步进展。然而，国务委员会随后暂停了该合同的实施，且后续未取得任何进展。⁵⁴

55. 国家工作队指出，黎巴嫩的移民和难民在进入劳动力市场时面临重大挑战，遭受剥削、虐待和歧视的风险也更高。他们的工作权受适用于外国人的一般法律管辖。获得合法工作许可的障碍限制了他们的就业保障和法律保护。⁵⁵

56. 国家工作队注意到，移民工人受制于卡法拉担保制度，该制度将他们的合法身份与雇主绑定，限制了他们的职业流动性。这种权力失衡常常导致虐待行为，且申诉渠道有限。移民家政女工的处境尤为脆弱，经常遭遇克扣工资、限制行动自由、扣押证件以及身体和性虐待，这些都是强迫劳动的指标，进一步阻碍了她们寻求帮助或摆脱剥削处境的能力。⁵⁶

57. 极端贫困问题特别报告员指出，应废除卡法拉制度并采用修订后的标准统一合同。⁵⁷

58.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a)** 取消针对巴勒斯坦难民的国籍限制，确保其充分享受社会保障福利；**(b)** 废除卡法拉制度，实施全面的劳动法改革，从而保障移民工人的行动自由，防止剥削并建立规范就业的有效途径。⁵⁸

59. 极端贫困问题特别报告员强调，应在法律上向叙利亚和巴勒斯坦难民开放所有职业，并允许其享受国民社会保障基金缴款福利，从而保障这两类难民的工作权。⁵⁹

60. 该特别报告员敦促黎巴嫩改善妇女的就业机会，并解决性别工资差距问题。⁶⁰

9. 适当生活水准权

61.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收到了多项关于消除贫困、改善生活条件和加强社会保障的建议，其中包括针对寻求庇护者和难民的建议。2014年至2024年间，黎巴嫩的贫困率提高了超过三倍，约44%的人口生活在贫困线以下，117万人面临严重粮食不安全问题。难民、残疾人、儿童、老年人、移民工人及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等边缘化群体受到社会经济危机的冲击尤为严重，而冲突更加剧了这一状况。黎巴嫩是全球人均接收难民最多的国家，约90%的难民生活在极端贫困中，依赖援助维生。⁶¹

62. 国家工作队指出，联合国支持该国政府向最需要帮助的群体提供援助，包括在冲突期间采取紧急响应以及扩大社会安全网。一项积极举措是，黎巴嫩在联合国支持下于2025年2月启动了《国家社会保障战略》。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确保该战略的全面实施，并划拨充足的国家预算，以保障公共体系提供可负担的基本服务。⁶²

63. 国家工作队还建议黎巴嫩：**(a)** 确保所有人享有稳定的住房保有权利，其住房、土地和财产权受到保护，特别关注境内流离失所者和二次流离失所的难民；**(b)** 制定并实施全面的国家住房政策。⁶³

10. 健康权

64.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支持了多项关于提升医疗保健质量的建议。健康权受到社会经济危机的严重影响，并因冲突而显著加剧，这对医疗系统造成了破坏性影响。妇女和青春期少女面临更高风险，包括与妊娠相关的及生殖健康方面的并发症。⁶⁴

65. 国家工作队指出，2015年以来儿童的身心健康水平急剧下降，表现为死亡率上升、免疫接种率下降、焦虑抑郁高发。早在2021年，不断加深的危机导致家庭陷入困境，黎巴嫩就有二分之一的儿童面临身体、情感或性暴力的严重风险。由于基础设施损毁、物资短缺、污名化及经济障碍，儿童及其照料者获得医疗服务和社会心理支持的机会一直极为有限。⁶⁵

66. 国家工作队报告称，在冲突期间，联合国提供了必要的医疗支持，治疗伤者和创伤，并向境内流离失所者提供医疗保健服务，包括在避难所开展儿童疫苗接种活动。联合国还支持提供性健康、生殖健康、社会心理和精神健康服务。⁶⁶

67. 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a)** 确保包括性健康、生殖健康和心理健康服务在内的医疗保健普及且可负担；**(b)** 扩大免疫规划，并加强疫苗可预防疾病的疫情预防。⁶⁷

68. 国家工作队还建议加大努力落实心理健康战略，并为受冲突影响的儿童提供后续护理。⁶⁸

11. 受教育权

69.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支持了大量关于加强教育体系的建议。教育体系受到多重危机叠加的严重影响，服务与基础设施的连续

性和质量遭到破坏。近期冲突期间，逾 340 所学校被完全或部分损毁，其中 22 所被彻底摧毁，60%的公立学校被改作避难所。⁶⁹

70. 国家工作队报告称，约 27%的儿童和青少年失学，其中叙利亚难民失学率最高。约三分之一的学龄儿童和青少年面临入学或正常就读障碍，冲突、经济困难以及非黎巴嫩籍儿童青少年缺乏所需证件使问题更加严重。另一个重大问题是儿童劳动优先于接受教育的现象，这在青少年群体中尤为突出。⁷⁰

71. 教科文组织鼓励黎巴嫩在法律上禁止教育机构中实施体罚。⁷¹

72. 教科文组织还鼓励黎巴嫩：(a) 加大教育经费投入力度，将至少 4-6%的国内生产总值和/或至少 15-20%的公共支出用于教育；(b) 继续努力确保儿童接受包容性教育的权利，不受国籍或移民身份歧视。⁷²

73.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消除阻碍所有儿童平等获得教育的法律和政策障碍。⁷³

74. 极端贫困问题特别报告员指出，应保障教育是所有儿童的一项权利，不论其法律地位和证件状况如何。⁷⁴

B. 特定个人或群体的权利

1. 妇女

75.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收到了关于加强妇女和女童权利的多项建议，包括解决国籍法和个人身份法中的歧视问题、打击性别暴力(包括早婚和强迫婚姻)、将婚内强奸定为刑事犯罪，以及提高政治和公共生活参与水平等。⁷⁵

76. 国家工作队指出，黎巴嫩的多重危机加剧了早已存在的性别不平等，增加了妇女和女童面临的风险，边缘群体的妇女和女童尤其明显。⁷⁶

77. 国家工作队报告称，尽管黎巴嫩已努力加强立法和政策，包括将性骚扰定为刑事犯罪，并通过了《保护妇女和儿童战略计划((2020-2027)》和《黎巴嫩国家妇女战略(2022-2030)》，但实施效果有限。⁷⁷

78. 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确保持续以幸存者为中心，提供应对性别暴力的服务，包括法律援助、庇护所、医疗保健和社会心理支持，并确保获取服务时不受歧视。⁷⁸

79.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黎巴嫩确保遭受性别暴力和歧视的妇女能够获得有效补救和受害者支持，如医疗援助、社会心理援助及庇护所。⁷⁹

2. 儿童

80.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收到了大量关于儿童权利的建议，涉及童工劳动、教育、少年司法及包括童婚在内的有害习俗。⁸⁰

81. 国家工作队报告称，虽然黎巴嫩批准了相关国际公约并加强了关于童工劳动的国家立法，但由于体制限制、资源紧张及大规模难民危机，执法力度仍然薄弱。童工劳动仍是一个严重问题，社会经济危机更使其雪上加霜。叙利亚难民儿

童尤其易受侵害，超过四分之一的家庭被迫送子女务工。许多儿童从事街头贩卖、乞讨和工厂劳动，面临剥削和虐待。⁸¹

82. 国家工作队注意到，黎巴嫩缺乏儿童司法国家战略和协调机制，而司法部下属的少年司并未全面运作，这阻碍了监督工作。近期冲突加剧了被拘留儿童面临的风险，导致儿童流离失所、案卷丢失，以及被安置在远离家人的地方。⁸²

83. 教科文组织建议黎巴嫩按照国际人权法，将最低就业年龄提高到至少 15 岁。⁸³

84.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2025 年 5 月，在联合国支持下，政府为触法儿童开设了一个专门的改造中心。⁸⁴

85. 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a) 加强儿童保护体系，为儿童提供及时支持，使其能够获得安全环境和社会心理服务；(b) 制定全面的多部门国家行动计划，以解决所有形式的童工劳动问题，并将最低工作年龄提高到 15 岁。⁸⁵

86. 国家工作队还建议黎巴嫩将法定最低结婚年龄提高到 18 岁，不得有任何例外，并加快实施关于预防和应对童婚问题的国家行动计划。⁸⁶

87. 国家工作队还建议黎巴嫩将刑事责任最低年龄提高到至少 14 岁，加强法律框架并加快处理触法、涉法儿童的程序，以加强对其权利的保护，并扩大专门少年法庭，为其配备训练有素的法律专业人员。⁸⁷

3. 残疾人

88.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支持了多项关于加强尊重残疾人权利的建议。2025 年，黎巴嫩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⁸⁸

89. 国家工作队注意到，残疾人仍面临政治参与方面的重大障碍。2025 年 5 月的市政选举凸显了残疾人持续面临的无障碍环境挑战，部分残疾人需由他人抬到投票亭和投票箱，这损害了他们独立投票的权利。⁸⁹

90. 国家工作队指出，残疾妇女和女童面临性别暴力、剥削和虐待的更高风险，且在获得保护服务时也面临挑战。残疾儿童和青年难以获得包容性教育和医疗保健。⁹⁰

91. 国家工作队注意到，在联合国支持下，政府于 2023 年推出了一项全民社会补助金——国家残疾津贴，旨在帮助残疾人支付额外费用、获取基本服务、获得基本收入支持。⁹¹

92. 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a) 加快实施包容性教育政策，确保到 2030 年所有学校实现全纳教育；(b) 增加公共支出并撬动相关资金，确保国家残疾津贴覆盖所有年龄群体。⁹²

4.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

93.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注意到多数涉及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权利的建议。尽管黎巴嫩支持了一项打击骚扰和恐吓该群体行为的建议，但此类行为仍在持续。他们面临更高的性别暴力风

险，同时还面临获得保护服务的障碍。近年来针对该群体的负面言论有所增加，前部长、国家官员、宗教人士及社会团体均使用过敌视该群体的言论。⁹³

94. 国家工作队注意到，尽管近期进步司法解释已不再将同性关系定为犯罪，但国家法律仍继续对此类行为进行处罚。废除相关刑事条款的努力引发了针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群体及倡导者的强烈反对、骚扰和制裁威胁。⁹⁴

95. 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保障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群体的公民及政治权利受到充分保护，包括保护其表达自由、结社自由与和平集会自由，免受歧视。⁹⁵

5. 移民、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96.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指出，在第三轮审议期间，黎巴嫩支持了多项关于加强移民工人权利的建议，包括保护其免受歧视和虐待。近年来黎巴嫩的移民人口显著增长，2024年移民总数已达176,504人。⁹⁶

97. 国家工作队注意到，黎巴嫩约70%的移民为女性。多数人从事家政工作，约半数与雇主同住。移民在担保制度下持续从事剥削劳动，忍受恶劣工作条件，并且被排除在劳动保护范围之外。⁹⁷

98. 国家工作队指出，在近期社会经济危机期间，加之冲突影响，许多移民家政工人面临严重的人权侵犯行为，例如：被遗弃在危险地区；被锁在住所内，且证件和钱财被扣；或得不到薪酬就被弃于使馆外。⁹⁸

99. 国家工作队建议黎巴嫩：(a) 按照《国家社会保障战略》，确保将移民纳入社会安全网计划；(b) 加强对私营招聘机构的监管，实施公平、道德的招聘标准。⁹⁹

100. 国家工作队还建议根据《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工作中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为移民工人建立健全的劳动投诉机制，以确保其权益得到保护。¹⁰⁰

101. 国家工作队注意到，2022年以来，黎巴嫩武装部队日益频繁地对叙利亚国民实施即决驱逐，绕过正当程序保障措施，引发对该国遵守不推回原则的严重关切。工作队建议黎巴嫩：(a) 确保完全遵守不推回原则；(b) 允许逃离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平民进入黎巴嫩领土，并保障其寻求庇护的权利。¹⁰¹

102.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建议黎巴嫩确保寻求庇护者和难民不被任意拘留，对所有据称的酷刑或虐待案件进行调查，并酌情起诉、惩处肇事者，对受害者进行赔偿。¹⁰²

103. 该委员会建议黎巴嫩确保外籍劳动者能够就劳动虐待行为向独立有效的机制提出投诉，无需担心遭受不利后果。¹⁰³

注

¹ A/HRC/47/5, A/HRC/47/5/Add.1 and A/HRC/47/2.

² CERD/C/LBN/CO/23-24, paras. 19 and 21.

³ Office of the Special Representative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for Children and Armed Conflict submission for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of Lebanon.

- 4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for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of Lebanon, p. 4.
- 5 Ibid., p. 11.
- 6 UNESCO submission for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of Lebanon, para. 30.
- 7 CEDAW/C/LBN/CO/6, para. 12.
- 8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3.
- 9 CERD/C/LBN/CO/23-24, para. 11. See also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3.
- 10 CERD/C/LBN/CO/23-24, para. 15 (a).
- 11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5.
- 12 Ibid., p. 7.
- 13 A/HRC/50/38/Add.1, para. 90. See also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11.
- 14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15.
- 15 UNESCO submission, para. 26 (ii)–(iv).
- 16 CEDAW/C/LBN/CO/6, para. 10 (a).
- 17 Ibid., para. 18 (a) and (b).
- 18 Ibid., para. 18 (c) and (d).
- 19 CERD/C/LBN/CO/23-24, para. 7.
- 20 Ibid., para. 15 (b).
- 21 Ibid., para. 15 (d).
- 22 Ibid., para. 29 (c).
- 23 A/HRC/50/38/Add.1, para. 90.
- 24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p. 4 and 5.
- 25 Ibid., p. 6.
- 26 Ibid., p. 7.
- 27 Ibid., pp. 3 and 4.
- 28 Ibid., p. 4.
- 29 Ibid.
- 30 Office of the Special Representative of the Secretary-General for Children and Armed Conflict submission.
- 31 Ibid.
- 32 Ibid.
- 33 Ibid.
- 34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5.
- 35 Ibid., p. 5.
- 36 Ibid., p. 5.
- 37 Ibid., p. 6.
- 38 Ibid., p. 6.
- 39 CEDAW/C/LBN/CO/6, para. 16 (a).
- 40 Ibid., para. 26 (b) and (e).
- 41 Ibid., para. 28 (b).
- 42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7.
- 43 Ibid.
- 44 Ibid.
- 45 UNESCO submission, para. 27.
- 46 Ibid., paras. 28 and 29.
- 47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7.
- 48 CERD/C/LBN/CO/23-24, para. 17.
- 49 Ibid., para. 19.
- 50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6.
- 51 Ibid.
- 52 CEDAW/C/LBN/CO/6, para. 28 (d).
- 53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9.
- 54 Ibid.
- 55 Ibid.
- 56 Ibid.
- 57 A/HRC/50/38/Add.1, para. 93.
- 58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p. 9 and 10.
- 59 A/HRC/50/38/Add.1, para. 92.
- 60 Ibid., para. 94.
- 61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7.
- 62 Ibid., p. 8.
- 63 Ibid., p. 8.
- 64 Ibid., p. 10.
- 65 Ibid., p. 10.

- ⁶⁶ Ibid., p. 10.
⁶⁷ Ibid., p. 10.
⁶⁸ Ibid., p. 10.
⁶⁹ Ibid., p. 8.
⁷⁰ Ibid., p. 8.
⁷¹ UNESCO submission, para. 26 (v).
⁷² Ibid., para. 26 (viii) and (ix).
⁷³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9.
⁷⁴ [A/HRC/50/38/Add.1](#), para. 91.
⁷⁵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10.
⁷⁶ Ibid., p. 10.
⁷⁷ Ibid., pp. 10 and 11.
⁷⁸ Ibid., p. 11.
⁷⁹ [CEDAW/C/LBN/CO/6](#), para. 16 (c).
⁸⁰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11.
⁸¹ Ibid., p. 11.
⁸² Ibid., p. 12.
⁸³ UNESCO submission, para. 26.
⁸⁴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12.
⁸⁵ Ibid., pp. 11 and 12.
⁸⁶ Ibid., p. 11.
⁸⁷ Ibid., p. 12.
⁸⁸ Ibid., p. 13.
⁸⁹ Ibid., p. 13.
⁹⁰ Ibid., p. 13.
⁹¹ Ibid., p. 13.
⁹² Ibid., p. 13.
⁹³ Ibid., p. 13.
⁹⁴ Ibid., p. 13.
⁹⁵ Ibid., p. 13.
⁹⁶ Ibid., p. 14.
⁹⁷ Ibid.
⁹⁸ Ibid.
⁹⁹ Ibid.
¹⁰⁰ Ibid.
¹⁰¹ Ibid., pp. 14 and 15.
¹⁰² [CERD/C/LBN/CO/23-24](#), para. 23.
¹⁰³ Ibid., para. 27.